

大学伦理精神的制度定在与蔡元培大学制度的构建

尚洪波

【摘要】 大学制度具有内生性,它是按照大学生存发展的内在逻辑生成的。大学制度是大学伦理精神的制度性定在。蔡元培不但是中国现代大学理念的倡导者,更是中国现代大学制度创制者和践行者。他的尝试为中国现代大学百年发展奠定了基础。为了使人的全面发展理念以及自由、民主精神浸透大学活动的方方面面,在外部环境的创设上,蔡元培力图通过大学区制,实现教育的独立与大学自治,通过平民学校、劳动大学之制,力倡教育之平等;在内部通过教授治校、研究所制等,确保大学的民主治理和高深学问研究的学术本质。

【关键词】 蔡元培;大学伦理精神;制度构建

大学伦理精神不仅须深入人们的心灵,亦须作为一种客观制度成为定在。只有成为定在的大学伦理精神才是现实的大学伦理精神,且大学伦理精神才能在这种制度性定在中获得生生不息的不竭生命之源。英国历史学家科班认为,如果智力活动的契机不被消散,那么在取得学术成就之后,必须做出制度上的反映。缺乏固定的组织,在开始时也许为自由探究提供机会,但是经久不息和有控制的发展只有通过制度上的架构才能取得。^①制度作为规范系统不是“任意的”,而只能是那种代表了新的生活世界、交往方式的规则系统与意义体系,且制度需求与制度供给的主体应是一致的。^②大学制度具有内生性,它是按照大学生存发展的内在逻辑生成的。大学制度是大学伦理精神的制度性定在。

蔡元培不但是人本、宽容、开放、批判性等中国现代大学伦理精神的倡导者,更是中国现代大学制度的制定者和践行者。他的尝试为中国现代大学百年发展奠定了基础。为了使人的全面发展理念以及自由、民主、平等精神浸透大学活动的方方面面,在外部环境的创设上,蔡元培力图通过大学区制,实现教育的独立与大学自治,通过平民学校、劳动大学之制,力倡教育之平等;在内部通过教授治校、研究所制等,确保大学的民主治理和高深学问研究的学术本质。

* 法学博士,南京师范大学公共管理学院副研究员,210023。本文为江苏省社科基金项目“民初‘国民性改造’教育思想的伦理研究”(13JYB005)的阶段性成果。

① 张俊宗:《现代大学制度:内涵、主体及主要内容》,《江苏高教》2004年第4期。

② 高兆明:《制度公正论》,上海:上海文艺出版社,2001年,第7页。

一、囊括大典、网络众家：用人之制

蔡元培主张,大学者,“囊括大典,网罗众家”之学府也。《礼记·中庸》曰:“万物并育而不相害,道并行而不相悖。”足以形容之。如人身然,官体之有左右也,呼吸之有出入也,骨肉之有刚柔也,若相反而实相成。^① 不同学术思想的持有者是人,不同学术流派形成有赖于人。对于学术见解平等、宽容以待,最终体现在用人之制的宽容。

(一) 学术至上:用人标准的纯粹性

“大学并不是贩卖毕业证书的机关,也不是灌输固定知识的机关”^②蔡元培始终秉持“大学乃研究学理之机关”的观点。大学的如此定位决定了大学的用人原则。既然“大学的学生并不是熬资格,并不是硬记教员讲义,是在教员指导之下自动的研究学问的,”那么“为要达上文所说的目的,所以延聘教员,不但是求有学问的,还要求于学问上很有研究的兴趣,并能引起学生的研究兴趣的。不但世界的科学取最新的学说,就是我们本国固有的材料,也要用新方法来整理他。这种标准,虽不是一时就能完全适合,但我们总是向这方面进行”。^③ 蔡元培用人非有学问的不行,只有学问也不行,非对学问有研究的兴趣不可,只自己能研究不行,还需能引导学生的兴趣,共同研究。这一标准是纯学术的。标准的纯粹性,使人才选择过程的公正成为可能,更为大学学术的多样性的实现提供了条件。

他整顿北大首从“延聘真才硕学的名家”始,以救“学课凌杂”之弊,“广延积学与热心的教员”。到北大后,蔡元培登门造访当时新思想的代表人物陈独秀,并聘请他任北大文科学长。此后,又聘请了李大钊、胡适、刘半农、鲁迅和周作人等人到校,加之原有教员中本已起革新端绪的沈尹默、钱玄同,很快形成了以陈独秀为首的革新营垒。“文学革命,思想自由的风气,遂大流行”。^④ 蔡元培注意加强理工科的建设,他聘用了李四光、王星拱、颜任光、任鸿隽、李书华、朱家骅、丁文江等学者;法学上聘用了马寅初、陶孟和、周鲠生等。在吸收硕学名家的同时,蔡元培果断辞退了一些不称职的教员。有一被辞英国教习搬出英国驻华公使朱尔典来同蔡先生谈判,朱尔典放言“蔡元培是不要再做校长的了”蔡先生也一笑置之。^⑤

由于蔡元培识才善用,学者能在他的治下发挥其才能,施展其抱负,整顿、充实之后北大的教员整体水平空前提高,面貌焕然一新。^⑥

(二) 勿求全责备:用人所长的宽容性

蔡元培认为,教员只要“言之成理、持之有故”的,就让他们并存,令学生有自由选择的余地。^⑦ “对于教员,以学诣为主。在校讲授,以无背于第一种之主张为界限。其在校外之言动,悉听自由,本校从不过问,亦不能代负责任,例如复辟主义,民国所排斥也,本校教员中,有拖长辫而持复辟论者,以其所授为英国文学,与政治无涉,则听之。筹安会之发起人,清议所指为罪人者也,本校教员中有其人,其所授力古代文学,与政治无涉则听之”^⑧。夫人才至为难得,若求全责备,学校则殆难成立。

^①蔡元培:《〈北京大学月刊〉发刊词》,中国蔡元培研究会编:《蔡元培全集》(第三卷),杭州:浙江教育出版社,1997年,第450-452页。

^②蔡元培:《北京大学第二十二年开学式演说词》,中国蔡元培研究会编:《蔡元培全集》(第三卷),第614-615页。

^③蔡元培:《北京大学第二十二年开学式演说词》,第614-615页。

^④赵庆元:《蔡元培传》,合肥:安徽人民出版社,1998年,第123页。

^⑤蔡元培:《我在北京大学的经历》,中国蔡元培研究会编:《蔡元培全集》(第三卷),第502页。

^⑥赵庆元:《蔡元培传》,第128页。

^⑦蔡元培:《我在北京大学的经历》,1997年,第502页。

^⑧蔡元培:《答林琴南的诘难》,第614-615页。

蔡元培担任北大校长期间，“唯才是举”、“不拘一格”。聘用的不仅有新思想的代表人物，也聘用了一些有争议的、思想保守但学有专长的人物到北大任教。辜鸿铭乃“拖长辫而持复辟论者”，但此人曾就读于英、德10年，精通英、德、法、希腊等国语言，得过英国文学博士，蔡元培聘之为文本科教授。刘师培曾是“筹安会六君子”，因鼓吹帝制为人唾骂，因国学造诣深厚，蔡元培聘为文科教授。这都体现了他“兼容并包”的治学主张。

蔡元培先生的“兼容并包”并不是无原则的杂凑。他曾经对当时的学生说：“我希望你们学辜先生的英文和刘先生的国学，并不要你们也去拥护复辟和君主立宪。”“他希望人家发展个性，他鼓励人家自由思想，他唯恐人家不知天地之大，他唯恐人家成见之深，他要人多看多想多讨论”。在比较和选择中，确立学生的思想观念和学识基础，在比较和竞争中，自然完成对各种学派、各类观点的择优汰劣。^①

（三）破陈规用新人：人才观的超前性

千百年来的封建传统中，“唯年龄”、“唯亲疏”、“唯门弟”、“唯资历”等观念，严重阻碍人才的脱颖而出。蔡元培首先打破年龄界限，大胆聘用有真才实学的青年进入北大任教。24岁的梁漱溟，投考北京大学未被录取，自修哲学而有新见，在《东方杂志》上发表《究元决疑论》引起蔡元培的关注，认为“自成一家之言”。决定破格聘请这位青年到北大讲授印度哲学。^② 蔡元培不唯年龄、学历，以独特的眼光、超前的意识放手任用有识有能之士，从而使这一时期北大的教师队伍年轻而充满活力。据1918年的统计，全校教授90人，平均年龄30多岁，李大钊、胡适、刘半农等知名学者只有二十七八岁就被聘为教授。而当时北大的本科学生的平均年龄为24岁。^③

二、教授治校：大学的主体与分权制衡之制

十九世纪末、二十世纪初，对外战争的惨败使中国统治者认识到，再不进行全面改革就难以生存。因此，清政府放松了对西方思想的抵制，以便在政治、司法、经济和教育等方面进行改革。可以说，中国的现代学校基本上就是这个时期从西方引进的新事物。为了改革和生存，政府一度对这些新型学校比较宽容。特别是清朝被推翻以后，儒家学说失去了法定的正统地位，中国自汉武帝以来第一次出现了没有官方统治思想的局面，使学术自由成为可能。蔡元培就是在这种形势下，把他从德国学到的办学方式应用于中国。

（一）教师：大学的主体

在蔡元培的心目中，大学教师是大学的主体。他深深认识到：一个学校办得好坏关键在于是否有好的教师。教师是学校管理的直接参与者和实际指挥者，校长对学生的管理多是通过教师来实施的，所以老师的“行为最要紧”。而教师以及教师的学识、人品对于大学尤其重要。

在《北京大学一九一八年开学式演说词》中，蔡元培不但对学生提出要求，更直指大学学者当有学问家之人格：“大学为纯粹研究学问之机关，不可视为养成资格之所，亦不可视为贩卖知识之所。学者当有研究学问之兴趣，尤当养成学问家之人格。”^④

针对人们对于北大教师的种种传闻，蔡元培组织北京大学进德会，在旨趣书中坦言：“今人恒言：

^①赵庆元：《蔡元培传》，第131页。

^②赵庆元：《蔡元培传》，第125页。

^③赵庆元：《蔡元培传》，第128页。

^④蔡元培：《北京大学一九一八年开学式演说词》，中国蔡元培研究会编，《蔡元培全集》（第三卷），第382页。

西方尚公德,而东方尚私德;又以为能尽公德,则私德之出入,不足措意,是误会也。吾人既为社会之一分子,分子之腐败,不能无影响于全体。如疾症然,其传染之广,往往出人意表。私德不修,祸及社会,《易》曰:“善不积,不足以成名,恶不积,不足以灭身;勿以小善为无益而弗为也,勿以小恶为无伤而为之。”^①对教师修身以德倡行之、督导之,希望使大学教师成为社会的楷模。

既然“大学为研究高深学问之机关”,学术研究是以教师为主导,学术研究的过程、学术研究成果产生过程,是以教授为主体的。要使研究高深学问的目的得以实现,“止有从聘请积学与热心的教员着手”。这就基本框定了教师尤其是教授在北大改革与发展中的位置。“北大校务,以诸教授为中心”,“以专门学者为本校主体”,而采用“教授治校”之体制则是确保教师主体地位、中心作用的根本保证。

(二) 教授治校

大学组织之所以必须拥有自治权利,实行“教授治校”,主要基于大学学术活动的内在逻辑。高等教育的认识论哲学为其提供了充分的理由。“既然高深学问需要超出一般的、复杂的甚至是神秘的知识,那么自然只有学者能够深刻的理解它的复杂性。因而,在知识问题上,应该让专家单独解决这一领域中的问题。他们应该是一个自治团体。”^②教授是在某一学科领域有一定专长和造诣的专家,其学术权威是被大家所公认的。因此,“学而优”的教授“治校”,也容易得到人们的承认,其权力的赋予自然也是被人们所接受的。

蔡元培如同中国近、现代绝大多数教育家一样,由于受西方科学与民主思想的影响,认为教育为一国文化之所系,亦即人类精神生活之所寄托者;认为中国人民欲获得真正的自由、平等和幸福,须使教育彻底摆脱政府和教会的操纵和管辖,保证整个教育事业完全交由教育专家办理,有独立的常规经费来源,独立的教育行政,教育制度和教育思想。加之,蔡元培的教育实践常常使他感到学校受到校外势力的干涉,不能独立进行科学研究;政府的更迭,也常使学校的政策随之而更化。“教授治校”是“教育独立”的手段,以反对军阀政客控制教育,强调遵循教育发展和办理教育的客观规律。早在民国元年,蔡元培在长教育部时亲手起草的(大学令)中,就已经明确规定了的“教授治校”的民主管理体制。

北京大学的前身是京师大学堂,主要部分为仕学院,专招进士、举人七品以上的京官入学。校内官僚习气较重,实行封建专制的学监制,一切校务均秉承学校总监及各种监督意志行事。蔡元培掌北大之后,研究了北大的行政组织。他发现,当时的组织系统尽管没有什么人对之有异议,但却存在着很大的问题:“内部的不协调,主要在于三个科,每一科有一名学长,唯有他有权管理本科教务,并且只对校长负责。这种组织形式形同专制政府;随着民主精神的高涨,它必然要被改革掉”。

蔡元培“首先是组织了一个由各个教授、讲师联合会组成的更大规模的教授会,由它负责管理各系。同时,从各科中各自选出本系的主任;再从这些主任中选出一名负责所有各系工作的教务长。再由教务长召集各系主任一同合作进行教学管理;至于北大的行政事务,校长有权指定某些教师组成者如图书委员会、仪器委员会、财政委员会和总务委员会等。每个委员会选出一人任主席,同时,跟教授、讲师组成教授会的方法相同,这些主席组成他们的行政会。该会的执行主席则由校长遴选。他们就这样组成一个双重的行政管理体制,一方面是教授会,另一方面是行政会。但是,这种组织形式还是不够完善。因为缺少立法机构。因此又召集所有从事教学的人员选出代表,组成评议会。”^③

^①蔡元培:《北京大学进德会旨趣书》,中国蔡元培研究会编,《蔡元培全集》(第三卷),第237页。

^②白炯棠:《蔡元培“教授治校”何以可能之探析》,《教育史研究》2005年第1期。

^③蔡元培:《中国现代大学观念及教育趋向》,中国蔡元培研究会编,《蔡元培全集》(第五卷),浙江教育出版社,1997年,第312页。

教授会、行政会、评议会的并存,实现了学术权利、行政权力、立法权力的从校长手中分离出来,相互制衡。为许多人称道的北京大学“教授治校”制就这样产生。大学令规定的“教授治校”的民主管理体制终于在北大得以实践。

蔡元培聘任的许多新派教授,如陈独秀、李大钊、胡适、钱玄同、鲁迅等人,这些人不少留学海外,学贯中西,具有强烈的民主意识。而他们成为蔡元培推行“教授治校”、加强民主管理基础和可以依赖的中坚力量。

三、大学区制:教育独立之制

清末民国之际,随着科举的废止和近代学校的勃兴,在西方观念的启发和刺激下,中国知识界内部萌发了追求“学术独立”和“教育独立”的意识。到20世纪20年代近代大学初具规模时,由于办学经费奇缺等原因,教育界终于涌动起一股要求“教育独立”的思潮和运动。其标志是1922年蔡元培《教育独立议》等方案的提出和当时南北各校师生的有关活动。尽管“教育独立”主张立意颇高,但在现实层面充其量体现为“教育经费独立”这一基本要求。

(一) 大学区制

蔡元培在论及“什么样可以实行超然的教育”时,提出自己的办法,即:“分全国为若干大学区,每区立一大学;凡中等以上各种专门学术,都可以设在大学里面。一区以内的中小学校教育,与学校以外的社会教育,如通信函授、演讲团、体育会、图书馆、博物院、音乐、演剧、影戏……与其他成年教育、盲哑教育等等,都由大学办理。”

“大学的事务,都由大学教授所组织的教育委员会主持。大学校长,也由委员会举出”。

“由各大学校长,组织高等教育会议,办理各大学区互相关系的事务。”

“教育部,专办理高等教育会议所议决事务之有关系于中央政府者,及其他全国教育统计与报告等事,不得干涉各大学区事务。教育总长必经高等教育会议承认,不受政党内阁更迭的影响。”

“入学中不必设神学科,但于哲学科学中设宗教史、比较宗教学等。”“各学校中,均不得有宣传教义的课程,不得举行祈祷式。”“以传教为业的人,不必参与教育事业。”

“各区教育经费,都从本区中抽税充用。较为贫乏的区,经高等教育会议议决后,得由中央政府拨国家税补助。”^①大学区制显然有着宏大的叙事背景,但实施的近景就明显将经济的独立,作为立足之点。

(二) 大学院

1927年,蔡元培等鉴于“近来官僚化之教育部,实有改革之必要”。提出《关于设立中华民国大学院的提案》,旨在“改官僚化为学术”、“改教育部为大学院”。同年6月,蔡元培被任命为大学院院长,同时变更教育行政制度,在地方上实行大学区制,由大学区内的核心大学校长代行省教育厅长的职能,从而使教育、学术打成一片。大学区制首先在浙江、江苏两省试行,然后渐次推向全国。这一改革是以《教育独立议》设想为模本,是法国大学区制的初步移植,是一种力求在“法理上”为教育独立奠定根基的尝试。

大学院也显然得名于大学区,其实际功能虽与教育部无异,但内中新设的大学委员会由各大学校长及主管官员、知名学者组成,决定全国教育、学术大事,是体现“教育独立”主旨的关键机构。蔡

^①蔡元培:《教育独立议》,中国蔡元培研究会编,《蔡元培全集》(第四卷),浙江教育出版社,1997年,第585-587页。

元培的本意,是以大学院、大学区制取代北洋时代的官僚化教育体系,使教育行政管理纳入学术轨道,以避免先前那种行政当局对教育横加干涉的弊端。蔡元培等人借助国民党初建全国政权的契机,利用其元老的地位和影响,凭借行政力量,终于如愿以偿地实行了大学区制,向着“教育独立”理想迈进。

四、从研究所到中央研究院:学术中心之制

大学是研究高深学问的机构,“学”、“术”并重,以学为主,是蔡元培对大学任务的基本认识。大学应该成为学术研究的中心,这仅凭学者、学生哪怕校长的观念也未必可以保证。只有在机构上强化研究所的建设,学术至上、学术神圣的理念才有了切实的载体。

(一) 大学应设各科研究所之理由

蔡元培认为我国新式学校系统之编制,“其名称虽有大学院、通儒院、研究院三种之别,而其任务为高深学术之研究,则前后一致。惟光绪二十八年之规定,大学院为学问极则之研究,其性质近于现在之独立研究院(如国立之中央研究院及北平研究院)。至民国元年之大学令,及本年之大学研究院规程,则已对于大学教员、毕业生及学生均已认为研究院之分子。”研究院设立对大学教员、毕业生、在学学生等开放。蔡元培认为大学必设研究所有以下理由:

“一、大学无研究院,则教员易陷于抄发讲义,不求进步之陋习。盖科学的研究,搜集材料,设备仪器,购置参考图书,或非私人之力所能胜;若大学无此预备,则除一二杰出之教员外,其普通者,将专己守残,不复为进一步之探求。

二、大学毕业生除留学外,无更求深造之机会。然留学至为靡费,而留学生之能利用机会成学而归者,亦不可多得;故亦非尽善之策。苟吾国大学,自立研究院,刚凡毕业生之有志深造者,或留母校,或转他校,均可为初步之专攻。

三、未毕业之高年级生,无自由研究之机会。惟大学既设研究院以后,高年级生之富于学问兴趣、而并不以学位有无为意者,可采德制精神,由研究所导师以严格的试验,定允许其入所与否。亦奖进学者之一法。”^①

大学研究院的设立,带着德国大学注重学术研究的浓郁气息,带着为国储才的迫切期望。由大学推之于国家,而中央研究院是贮存高端人才,孕育创新成果,提升国力的重要场所。

(二) 中央研究院与科学研究事业

中央研究院的创立,应归功于孙中山先生的远见卓识,他以建设现代化中国的远大目光,将建立中央学术院作为促进中国科研事业发展的一个准备,列入他的政治改革规划中。因此,当国民政府在南京成立时,这一建议就很快付诸实施。中央研究院初为民国大学院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1928年4月,该院分设为教育部和中央研究院,从而中央研究院就成为直属国民政府的一个独立机构。

中央研究院具有以下两种职能:(1)进行有独创性的科学研究。(2)作为对全国科学研究活动起促进、指导和协调作用的一个机构。^②

(三) 学术机构的多样化

蔡元培虽然重视大学研究所、中央研究院,但同时主张学术机构的多样化。他在《中央研究院评

^①蔡元培:《论大学应设各科研究所之理由》,中国蔡元培研究会编,《蔡元培全集》(第八卷),浙江教育出版社,1997年,第1-3页。

^②蔡元培:《中国的中央研究院与科学研究事业》,中国蔡元培研究会编,《蔡元培全集》(第八卷),第296页。

议会第三次年会致词》中说：

“我国之研究事业，方在初步，除特设研究机关外，现今着手者为国立大学，及若干私立大学。然欧美各国，在工厂中，往往有研究的设备，学理的应用，互相印证，而发明发见之机会益多。

“又我等一说到研究，每视为大学及研究机关之专有物，然欧美学术先进国家，所有研究之事业，组织既各自不同，进行之程序，亦每国一国之传统、风气、需要等，而有差寻。如我等能将外国各研究机关，详查其经过的历史，现前的工作，迭次的成绩，报于国人，不但可从引起普遍的刺激，而亦可推广合作互助之机会。”^①研究绝非大学及研究机构专有，机构愈多，研究者愈众，发明才能层出不穷。这正是国人所欲见的。

五、平民学校、男女同校：教育平等之制

所谓教育公平，是社会给予全体社会成员自由、平等地选择和分享各层次公共教育资源的一种价值理念。在现代社会条件下，教育公平的内涵应包含以下几个方面：首先是教育起点的公平，衡量标准可定位在“让人人都享有受教育的机会”；其次是教育过程的公平，衡量标准可定位在“让受教育者都有机会获得适合个人特点的教育”；再次是教育结果的公平，衡量标准可定位在“让受教育者人人学有所得，学有所用”。^②平等观是蔡元培教育理念、大学理念的重要组成部分。其思想尽管未必非常深入，却涉及平民教育、女子教育、职业教育等方方面面。

（一）平民学校

无人不当学，而亦无时不当学。蔡元培认为人人都有学习的必要。“一种社会，无论小之若家庭、若商店，大之若国家，必须此一社会之各人皆与社会有休戚相关之情状，且深知此社会之性质，而各尽其一责任。故无人不当学，而亦无时不当学也”^③。于是，北大向民众分子教育先从夜役班开始，继而平民夜校开学。北京大学这个从前不许旁人进去的地方，现在人人都可以进去。蔡元培说：“北京大学替听差的开个校役夜班，他们晚上不当差的时候，也可以随便的求点学问。于是大学中无论何人，都有了受教育的权利。不过单是大学中人有受教育的权利还不够，还要全国人都能享受这种权利才好。”“平民”的意思，是“人人都是平等的”。从前只有大学生可受大学的教育，旁人不能够，这便算不得平等。现在大学生分其权利。”^④

蔡元培以推己及人的观念引导大家，“住在大学附近的，才有这种特别权利，那些住得较远的，不能享有这种权利的，你们应该觉得很难过，把你们所已知的传达给他们——你们的亲戚或朋友——使他们的子弟也入他们附近处平民夜校去求学。”^⑤

（二）男女同校

我国是一个深受封建思想影响的国度，虽已初入共和时代，男女碍于“大防”，尚难同校。蔡元培对此有过分析，并认为改良男女的关系，必要有一个养成好习惯的地方，这个地方最好是学校。

“我国人不许男女间有朋友的关系，似乎承认‘男女间止有恋爱的关系’，所以很严的防范他。既然有此承认，所以防范不到处，就容易闹笑话。欧美人承认男女的交际，与单纯男子的或单纯女子

^①蔡元培：《中央研究院评议会第三次年会致词》，中国蔡元培研究会编，《蔡元培全集》（第八卷），第488页。

^②何会宁等：《教育公平的伦理审视与制度保障》，《道德与文明》2006年第3期。

^③蔡元培：《北京大学校役夜班开学式演说词》，中国蔡元培研究会编，《蔡元培全集》（第三卷），第285页。

^④蔡元培：《北京大学平民夜校开学日演说词》，中国蔡元培研究会编，《蔡元培全集》（第四卷），第14-16页。

^⑤蔡元培：《北京大学平民夜校开学日演说词》，第14-16页。

的,完全一样;普通的交际与友谊的关系隔得颇远,友谊的关系与恋爱的关系,那就隔的更远了;他们男女间看了自己的人格同对方的人格,都非常尊重。而且为矫正从前轻视女子的恶习,交际上男子特别尊重女子,断不敢稍有轻率的举动。“近来女权发展,又经了欧洲的大战争,从前男子的职业,一大半都靠女子来担任。此后男女间互助的关系,无论在何等方面,必与单纯男子方面或单纯女子方面一样。我们国里还能严守从前男女的界限,逆这世界大潮流么?但是改良男女的关系,必要有一个养成良习惯的地方,我以为最好是学校了。”^①

蔡元培谈及自己在教育界的经验时说:“那时候,受过中等教育的女生,有愿进大学的;各大学不敢提议于教育部。我说:一提议,必通不过。其实学制上并没有专收男生的明文;如招考时有女生来报名,可即著录;如考试及格,可准其就学。请从北大始。于是北大就首许兼收女生,各大学仿行,教育部也默许了。”^②蔡元培、北大开了中国大学男女同校的先河。

(三) 劳动大学

1. 使劳心者劳力,劳力者劳心

蔡元培认为社会有不平等,很大程度上表现在劳心和劳力的划分。使人人养成劳动的习惯,特别使劳心者养成劳动的习惯对于社会平等、公正的实现,意义重大。他认为:“现今世界之大问题,在劳心者与劳力者之对待。前者对于人人所必需之生产品,常有不劳而获之机会;后者则过劳而所获乃无几,至不足以瞻其生。不平之鸣,随在皆是,仇视惨杀之局,亦由是酿成焉。欲救其弊,在使劳心者亦出其力,以分工农之劳;于是劳力者得减少其工作之时间,而亦有劳心之机会。关于生产之农、工业,人人皆须致力;关于科学、美术之文化,亦人人皆得领略。阶级既混,待遇自然平等,而仇视惨杀之祸消矣。本院是以直接设劳动大学,其中有高等、中等班,使平日偏重劳心之学者,兼为劳力之工作;有工、农夜校,使平日偏重劳力之农、工,亦有劳心之躁程。至于普通中、小学校,亦将列劳动于课程之中,养成其习惯。”^③

2. 劳动大学生的责任即是要实际工作

蔡元培明确了劳动大学生的责任:“劳动大学用意,即是学生要实际工作,做工即是唯一的劳动。诸位同学在此读书,在进校以前,必须立志做实业(际)工作,尤其是工院方面。

劳动大学虽然说与工业专门学校不无相同,然而也可以说是一个革命,他们的功课,专门注意于实际工作,课堂工作不过是辅助而已。其最高级为大学,大学毕业,可得和其他大学相同的学位,但是不希望学生出去做技师,希望他们能够去做实际工作,要打通从前专门以指挥工人为事的工程师,使能实际做工。那么我们为什么要办大学呢?因为我们现在必须采用世界新法,这是一层;但现在需要日增,方法必须改新,采用他国的新法而加以应用,还不够,我们更须负责发明。大学的目的,即在能够应用固有方法,而又进而发明,以供社会的需要。有钱的人(向)来读书可以不劳动,现在他们既然肯劳动,来做实际工作,我们当然欢迎他们。所从劳动大学的学生,并不限于农和工。”^④

(四) 教育平等最终在于破坏阶级制度,解放个人之束缚

蔡元培还分析了“资本家教育”的形成,及其对教育平等的破坏,甚至大胆提出“破坏阶级制度,解放个人之束缚”的主张,主张教育平等应从高等教育入手!作为一个劳心者、“在阶级”的人,其胆略、魄力、眼光令人赞叹。

^①蔡元培:《贫儿院与贫儿教育的关系》,中国蔡元培研究会编,《蔡元培全集》(第三卷),第565页。

^②蔡元培:《我在教育界的经验》,中国蔡元培研究会编,《蔡元培全集》(第八卷),第511页。

^③蔡元培:《〈大学院公报〉发刊词》,中国蔡元培研究会编,《蔡元培全集》(第六卷),浙江教育出版社,1997年,第160页。

^④蔡元培:《劳动大学的意义及劳大学生的责任》,中国蔡元培研究会编,《蔡元培全集》(第六卷),浙江教育出版社,1997年,第486页。

蔡元培发现：“欧美各国虽定有义务教育年限，亦多不收学费，以图教育之普及。然此等制度以初等教育为限。其高等教育往往学费甚昂，非素封之家不能使其子弟受此等教育。于是高等教育遂为资本家所专有。而其教育又大抵偏重实利正义，几若人类为金钱而生活者。遂使拜金主义弥漫全国。美国其代表也。”^①

蔡元培认为资本家教育之流弊，“一方面促成贫富不平等之阶级；一方面激成社会革命之反动，而此等未受高等教育之平民，即畀以资产，亦不免因自由竞争而陷于劣败之境遇。故根本解决，宜从普及高等教育入手。”^②

“虽然，平等者，破除阶级而决非消灭个性。从前行阶级制度教育时，重在一级中绝对平等。如美国教育会所举德国教育之缺点，所谓“‘平民学校中，专从种种仪节制度限止之，使养成其服从心、信仰心，与夫惟帝命是听之恶根性，……以抑制乎民之生活、工作、知力，为一种物质的机械’，是其例也。既破坏阶级制度，则即当解放个人之束缚，而一任其自由发展。盖世界为有机的组织，有特长者不可强屈之以普通。世界有进化的原则，有天才者尤当利用之以为先导。此后新教育，必将渐改年级制而为选科制。”^③

蔡元培大学的理想体现了他对于大学伦理精神的探究，其内容不仅于大学，还包含关于人的发展和人的生存的理想形态以及理想的社会形态。对于当时的中国，蔡元培关于大学制度的创制与实践，就有强烈的理想主义的成分。正如社会学家克尼希在论及德国古典大学时所说：“理想的本质就在于时刻召唤人们脱离盲目平淡的日常现实，上升到圆满的观念世界。”^④制度化的过程很可能永远达不到所高悬的观念的高度，但或许正是这种观念的魅力所在吧。

（责任编辑：蒋永华）

Institutional Dasein of University Ethical Spirit and Construction of Cai Yuanpei's University System

SHANG Hong-bo

Abstract: The university system, which is endogenous, is based on the inherent logic of a university's development. It is the institutional embodiment of a university's ethical spirit. Cai Yuanpei, an advocate and practitioner of modern university concept, set up the modern university system in China. He made every effort to promote an overall development of man and disseminate democratic ideas, laying a solid foundation for the development of Chinese modern universities. Externally, he managed to divide the nation into some university districts to ensure educational independence and autonomy for university governance. To promote equal education, schools for common people and labor education programs were established. Internally, he encouraged professors' engagement in university governance for its democracy and the establishment of institutes for doing high caliber research.

Key words: Cai Yuanpei; ethical spirit of university; institutional construction

①蔡元培：《欧战后之教育问题》，中国蔡元培研究会编，《蔡元培全集》（第三卷），第595页。

②蔡元培：《欧战后之教育问题》，第595页。

③蔡元培：《欧战后之教育问题》，第595页。

④转引自陈洪捷：《德国古典大观对中国的影响》，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6年，第67页。